全國律師聯合會第3屆理事長、副理事長選舉  
共同委託他人代辦候選人登記委託書

茲委託 代為辦理聯名登記為全國律師聯合會 第 3 屆 理事長、副理事長 選舉候選人。

此 致

全國律師聯合會

受委託人： (簽名或蓋章)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理事長選舉登記人： (簽名或蓋章)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副理事長選舉登記人： (簽名或蓋章)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副理事長選舉登記人： (簽名或蓋章)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說明：

一、委託他人代為辦理聯名登記為理事長、副理事長選舉候選人，應檢附本委託書。

二、「茲委託」之下填寫受委託人之姓名。

三、「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」，應依國民身分證所載詳實填寫。